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保荐意见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嘉联”或“公司”）于2010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其所生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或“保荐机构”）作为新嘉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规定，现就新嘉联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专项保荐意见。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2007年1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81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07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0,1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753.8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8,386.12万元，于2007年11月13日全部到位，并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7]153号《验资报告》审验。

经公司2007年12月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过募集资金项目需求的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部分1,610.82万元，根据招股说明书计划安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08年下半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公司预计2009年的行业增长将持续放缓，未来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减少购置机器设备的盲目

性，公司在2009年4月3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由二年延长为三年的决议。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高性能微型电声器件产业化技改项目”已按计划实施完毕并投入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实际已投入13,035.33万元，募集资金账户节余4,356.08万元，包含募集资金结余3,739.97万元，累计利息616.12万元。

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项目承诺投入金额(1)	项目实际投入金额(2)	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微型电声器件产业化技改项目	否	16,775.30	13,035.33	3,739.97	否
合计	-	16,775.30	13,035.33	3,739.97	-

注：以上数据已经新嘉联审计部审计，审计委员会通过，未经外部机构审计。

截至201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节余4,356.08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3.69%，数额较大，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进口设备情况：公司计划投资进口设备4,440.00万元，实际投资3,951.72万元，节约投资488.28万元。主要原因系受益于人民币升值因素的影响，公司制作募投项目可行性报告时，按引进设备价格根据外商报价（CIF价），汇率按1美元：7.9元人民币计算。而公司实际支付外汇时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为按1美元：7.2元人民币。受人民币持续增值的影响，节约进口设备购置款176.89万人民币。

2、国产设备情况：国产设备实际投资3,960.60万元，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5,318.00万元，节约1,357.40万元。主要原因：1）由于金融危机给设备制造业带来的冲击及设备制造商间竞争加剧，设备制造商报价均出现较大幅度的下

降。同时，公司在满足募集资金所涉及项目的产品正常生产前提下，通过广泛调研、评估设备优越性以及性价比，公司采用招投标制度，有效降低设备的采购价格。由此降低国产设备采购金额约 260 万元。2) 通过引进/招聘相关工程技术人员，充分利用模具加工中心现有设备（包括项目中先期引进的设备），自行设计与制造项目所需各类工装、模具，节约 202 万元的工模具购置费。3) 在地方政府的支持下，嘉善县科创中心与中科院声学所嘉兴分中心共同组建设立了 RoHS 检测中心，为避免重复投资，公司原计划自建 RoHS 检测中心，改变为送当地 RoHS 检测中心检测。为此公司节省 RoHS 检测设备投资约 250 万元。4) 利用公司技术和人才优势，本着节约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对购置的设备均进行自行安装，节约安装工程和主材费用 642.9 万元。

3、其他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用的情况：公司原计划支出其他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用 1,250.90 万元，在实施募集资金项目时，公司本着节约投资，反对浪费的原则，利用自有人力资源自行安装调试，生产人员的培训，安装材料，各项零星开支等不易划分杂项开支均为公司内部自行解决，未支出其他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用，节约 1,250.90 万元。

二、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方案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相关项目投入资金已全部支付。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尚存有节余募集资金及其所生利息共计 4,356.08 万元。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其所生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第一创业作为新嘉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认为，新嘉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本保荐机构同意新嘉联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其所生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新嘉联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保荐意见》的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 岚 _____

冀 强 _____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0月27日